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简报

第 75 期（总第 570 期）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特别关注】

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传弘扬 四川组建方志文化宣讲队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充分发挥地方志教化育人功能，更好宣传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历史自信，10月23日，四川省地方志办组建四川省方志文化宣讲队。

四川省方志文化宣讲队成员由全省地方志部门、有关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的地方志专业人才、教师、文史专家、地情文化研究者等 20 人组成，有着深厚的理论功底和扎实的专业素养。

下一步，省地方志办将围绕“方志文化进校园”主题，依托四川省方志文化宣讲队开展好“方志文化进高校”活动，客观、全面、生动、直观地宣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巴蜀文化，进一步培育广大学生知史明史、爱国爱家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

不断增强文化自信，为培养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接班人贡献力量。

（省地方志办）

质量提升 规范先行

四川省地方志办制定《〈四川省志〉质量体系建设纲要》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共四川省委关于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根据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地方志工作的意见》《地方志书质量规定》《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关于实施地方志工作质量提升行动的意见》等有关规定，10月25日，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制定印发《〈四川省志〉质量体系建设纲要》。

《纲要》分总则、总体设计质量体系、组织编纂质量体系、志稿审查质量体系、志稿出版质量体系5个专章，对《四川省志》从规划设计到编纂、审查、出版各环节进行全覆盖流程梳理，并对具体涉及每个环节的责任主体、操作模式、工作流程、质量要求作出明确规定。

《纲要》在总则部分提出，《四川省志》质量体系建设以确保《四川省志》的政治性标准、资料性标准、著述性标准、规范性标准为目标，理顺志书规划、组织编纂、审查验收、出版印刷程序，明确各环节质量主体职责、规范标准，提升“众手成志”编纂模式成效水平。

《纲要》在总体设计质量体系部分明确，《四川省志》总体

设计包括编纂方案制定、篇目方案设计和成书方案设计三大环节。编纂方案提出《四川省志》编修工作总体安排和原则规定，篇目方案拟定《四川省志》的内容架构和层级，成书方案规定《四川省志》的表现形式，并对编纂方案的具体内容、篇目方案设计应把握的原则和质量标准、成书方案设计应囊括的内容作出详细规定。

《纲要》在组织编纂质量体系部分明确，《四川省志》分志实行分编分纂模式，由《四川省志》编纂方案确定的牵头承编单位组织实施编纂工作，主要包括组建编纂团队、拟订篇目、搜集整理资料并鼓励编写资料长编、编纂初稿、总纂统稿、审核6个环节。该部分还特别对分志牵头承编单位拟订篇目、搜集并整理资料、编纂初稿、总纂统稿等责任环节的操作、应把握的原则等作出细致要求，并进一步规定，完成总纂统稿的《四川省志》分志应达到观点正确、体例规范、内容全面、记述准确、资料翔实、行文规范、配图恰当质量标准。

《纲要》在志稿审查质量体系部分明确，《四川省志》各分志审查验收实行初审、复审、终审三审制度，并详细规定初审、复审、终审3个环节的审查主体、工作流程、审查重点、质量要求。特别对分志牵头承编单位应承担的初审职责提出审观点、审史实、审体例、审语体、审文风要求。

《纲要》在志稿出版质量体系部分明确，《四川省志》分志经《四川省志》审核委员会终审通过后，其终审修改稿经省地方志办验收，符合出版要求的由省地方志办报省政府批准后出版。该部分还进一步规定，省地方志办需与出版社共同梳理出版流程，制定出版编校质量规范，明确出版环节各责任主体的主要职责，

并特别指出《四川省志》出版编校质量规范应包含内容和形式两个层面的规范。

质量提升，规范先行。近年来，省地方志办在提升志鉴质量上多措并举、持续发力，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实施地方志工作质量提升行动的意见》，提出制定省志质量体系建设纲要、市县志质量体系建设纲要、综合年鉴质量体系建设纲要目标，并建立全省地方综合年鉴编纂篇目审查与复核、质量抽查与通报制度，系统推进志鉴质量建设。2018年以来，全省60部志鉴成果获全国奖项，多项志鉴成果取得历史性突破：《四川年鉴（2020）》《成都年鉴（2020）》《武侯年鉴（2020）》《四川油气田年鉴（2020）》4部年鉴在第八届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审中获特等奖，创历史之最；《大熊猫图志》《汶川特大地震四川抗震救灾志》《中华人民共和国70年四川大事记》《四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事记》4项成果获省第十九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为省地方志机构组建以来首次，是一次重大突破和重要纪录。《〈四川省志〉质量体系建设纲要》的出台，正值二轮修志总结三轮修志谋划的关键时期，总结实践经验制定的《纲要》，必将在提升第三轮《四川省志》质量上发挥更大作用。

（省地方志办）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报：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人民政府，政协四川省委。

中国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送：省直各部门，各市（州）党委、市（州）人民政府。

发：各市（州）地方志办公室（党史地方志研究室，地方志编纂中心）。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23年10月26日印发

（共印21份）